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5-030
转债代码:128002 证券简称:东华转债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2015年第一季度“东华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5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份变动的原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45号文核准,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于2013年7月26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3]273号文同意,公司100,000万元可转债已于2013年8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东华转债”,债券代码“128002”。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东华转债自2014年2月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详情参见2014年1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东华转债”实施转股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

二、2015年第一季度“东华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2015年第一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东华转债”尚有62,207,500元在挂牌交易。2015年第一季度,“东华转债”因转股减少20,352,900元,同时转为A股股份1,726,654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22,185,482股,具体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8,991,296	12.48	464,400				464,400	189,455,696	12.4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88,991,296	12.48	464,400				464,400	189,455,696	12.4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712,789	0.71						10,712,789	0.7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8,278,507	11.77	464,400				464,400	178,742,907	11.7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5,815,652	87.52	5,187,480			1,726,654	6,914,134	1,332,729,786	87.55
1、人民币普通股	1,325,815,652	87.52	5,187,480			1,726,654	6,914,134	1,332,729,786	87.5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14,806,948	100	5,651,880			1,726,654	7,378,534	1,522,185,482	100

三、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股东持股及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1、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9,43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9	317,985,040		
薛向东	境内自然人	12.56	191,226,692	143,420,018	
北京东华诚信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6	151,662,299		
北京合创电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	62,977,90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1.07	16,3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83	12,651,147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12,2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78	11,860,168		
柏红	其他	0.68	10,36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0.65	9,828,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薛向东、北京东华诚信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和北京合创电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7,985,04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东华诚信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51,662,299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合创电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62,977,909	人民币普通股
薛向东	47,806,674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16,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651,14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1,860,168	人民币普通股
柏红	10,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9,828,6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北京东华诚信电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薛向东、北京东华诚信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和北京合创电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截止2015年3月31日,“东华转债”前10名持有人情况

可转债总数(张)		622,075
报告期末可转债持有人总数(人)		392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债数量(张)	持有比例
1	中原证券-建设银行-中原证券炎黄一号精选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2,646	18.11%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968	10.44%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290	8.57%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聚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839	6.73%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720	5.42%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1,222	5.02%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311	3.43%
8	中国银行-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0,000	3.22%
9	中原证券-中行-中原证券炎黄二号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840	2.87%
10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6	2.57%

四、咨询事项

咨询机构:证券部

电 话:010-62662188

传 真:010-62662299

五、备查文件

1、截止到2015年3月31日“东华软件”股本结构及相关股东名册;

2、截止到2015年3月31日“东华转债”股本结构表及相关持有人名册。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9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4月21日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在不超过8000万元额度内使用超募资金择机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述决议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2500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现金管理1号

2、理财币种:人民币

3、产品代码:2101123504

4、投资标的:本理财产品投资于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 AA 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 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等。

5、产品收益率:3.85%/年

6、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

7、投资期限:2015年3月31日-2015年4月13日

8、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支付

9、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2500万元

10、产品本金和收益分配日:每月15日分配截至上一日的累积收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累计收益计算区间也相应顺延。资金到账时间在收益分配日24:00前,不保证在收益分配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1、赎回确认:甲方可于最短持有期后的任一开放日内提交赎回申请,全额赎回时,T日赎回,本金及收益T+1日到账;部分赎回时,T日赎回,部分赎回的本金T+1日到账,该赎回本金对应的收益将在每月收益分配日获得。资金到账时间在到账日24:00前,不保证在到账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T日、T+1日均为工作日)

1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运营的影响

1、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2500万元的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属低风险现金管理业务,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

2、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 4 号已到期;2014 年 11 月 12 日分别出资人民币4500 万元、15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理财产品,产品名称:公司14JG790 期以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已到期; 2014 年 12 月 18 日出资人民币 45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并已到期;2015年1月28日公司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 万元并已到期、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 2500 万元并已到期;2015年2月12日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并已到期;2015年3月9日公司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3月19日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S21。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117 证券简称:东港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8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于2015年4月1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会议于2015年4月1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表决时间为2015年3月31日-4月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31日下午3:00至2015年4月1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5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89,274,6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0262%,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87,639,5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5767%%;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0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1,635,14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4495%。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爱先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对提案的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以189,271,65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以189,271,65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以189,271,65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2015年3月11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以189,256,73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5%)赞成、17,92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5%)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1,648,2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43%)赞成、17,9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57%)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按净利润的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726万元。

2、按2015年1月31日公司总股本363,806,4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9,141,924.2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5、以189,271,65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1,663,2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99%)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0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

6、以189,271,65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1,663,2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99%)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0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

7、以189,271,65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与各商业银行开展授信业务的议案》。

8、以189,271,65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1,663,2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99%)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0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

9、以189,271,65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4%)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1,663,20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99%)赞成、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0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就2014年度的工作情况做了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东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关于东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16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见光通讯技术研发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鉴于近期投资者对公司涉及的可见光通讯技术关注度较高,有较多投资者通过互动易提问、电话咨询等方式向公司了解可见光通讯技术目前的研发进度。现公司就相关情况做如下说明:

一、可见光通讯技术概述

可见光通讯(英文简称LIFI)即利用快速的光脉冲无线传输信息。其原理为通过在LED灯中植入芯片,让LED灯变成无线AP,利用快速的光脉冲,无线传输二进制编码,而达到通信的目的。国家“863计划”、“973计划”已部署可见光通信技术研究。

二、公司目前的研发进展

近日,公司研发部门成功攻克可见光通讯又一技术难关--成功在COB光源上实现信号传输。相比于DOB光源,COB光源是目前LED照明应用领域使用范围最广的技术之一,这一技术难关的突破,意味着公司在可见光通讯研发领域的领先优势得到进一步巩固,同时将可见光通讯的应用领域再次扩展,并降低了通讯丢包率,通信速率和通信距离均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目前,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照明研究所独家合作,双方利用的资金、技术研发优势展开产学研全面合作,并已经研发出可见光通讯实验室设备样机。

三、可见光通讯优势及应用前景

1、相比无线WIFI,LIFI无电磁污染,不会对人体健康造成影响。

2、私密性强,安全性高,对安全性需求较高的如政府、军队、银行、金融等领域应用前景广阔。

3、传输速度快,根据实验室理论测算,可见光通讯技术通信传输速度可达10Gb/S。

4、与照明结合,节省网络建设费用,节能环保。

5、无电磁干扰,稳定性强,可以在飞机及高铁等领域满足快速上网的需求。

6、具有定位的功能,可以应用于室内和室外定位、导航,提升定位导航精度。

四、风险提示

1、虽然可见光通讯技术应用前景广阔,但该技术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技术完全成熟并广泛应用尚需要较长时间。

2、可见光通讯技术是以LED照明为载体,未来LED照明的普及程度将对可见光通讯技术产生直接影响。

3、可见光通讯技术同样具有自身的局限性,例如不能跨越障碍物传递数据,因此预计未来可见光通讯将与WIFI相辅相成进行通讯,并非WIFI替代品。

4、公司目前是国内最早进入可见光通讯的上市公司,在该技术领域已经积累了较多的技术和经验,但公司预计短期内该技术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5-17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03月31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李保亭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

李保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李保亭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保亭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之日起生效。

李保亭先生在任职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各项职责,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本公司及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A 公告编号:2015-010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B 公告编号:2015-010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14年9月26日起正式实施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回购时间:2014年9月26日至2015年3月31日;

回购股份种类:非限售B股;

累计回购B股数量:136,569,831股;

累计回购B股数量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约:0.39%;

累计回购B股数量占公司B股股份的比例约:10.20%;

购买最高价:2.62港币/股;

购买最低价:2.42港币/股;

支付总金额:349,876,213.28港币(含佣金等其它固定费用)。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华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1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5年4月7日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总经理罗桥胜先生,董事黄喜强先生,独立董事孙颖楷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赵岑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7,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361号文予以注册,已于2015年3月23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5年4月13日。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长城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自2015年4月4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15年4月3日。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1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于2014年7月21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7月30日公司公告了《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详见2014-045号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2,030,4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1%,成交最高价为35.95元/股,最低价为34.01元/股,成交金额为71,520,470.15元。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上接B34版)

2、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14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发表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无异议。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监事杨荣、凌先富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日

股票代码:600505 股票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临2015-14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如下:

(一)2014年日常交易情况

1、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货物为电力(金额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4年实际数		2014年计划数		实际完成比计划增减(%)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原西昌电业局)	212,061,886	102,590,228.74	152,000,000	74,113,040.80	39.51	38.42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数量实际比计划增长39.51%,主要是2014年枯水期实际来水量较预计减少,网内供电缺口加大所致。

向关联方采购电力金额实际比计划增长38.42%,主要是实际购国家电网电量较计划增加所致。

2、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货物为电力(金额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4年实际数		2014年计划数		实际完成比计划增减(%)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66,903,480	39,729,222.68	67,000,000	37,640,256.41	-0.14	5.55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原西昌电业局)	462,474,483	85,011,191.25	306,850,000	50,564,683.76	50.72	68.12
合计	529,377,963	124,740,413.93	368,850,000	88,204,940.17	43.52	41.42

向关联方销售电量实际比计划增长43.52%,主要是丰水期来水量较预计增加,县电力公司和小水电上网电量较计划大幅上涨,售国家电网电量增加所致。

向关联方销售电力金额实际比计划金额增加41.42%,主要是实际售国家电网电量较计划增长所致。

(二)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货物为电力(金额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计划数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原西昌电业局)	212,061,886	102,590,228.74	225,000,000	113,107,179.49

2015年向关联方计划采购电量较2014年实际增加,主要是预计公司网内负荷增长所致。

2、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货物为电力(金额单位:元)

企业名称	2014年实际数		2015年计划数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数量(kw.h)	金额(不含税)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66,903,480	39,729,222.68	66,010,000	39,109,514.5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西昌电业局)	462,474,483	85,011,191.25	583,361,000	121,343,931.62
合计	529,377,963	124,740,413.93	649,371,000	160,453,446.15

2015年计划向关联方销售电量较2014年实际增长22.67%,主要原因:一是永盐线于2014年9月开压成功,永四、长柏、甲米河电站7、8月为配合升压,基本未发电,而2015年计划正常发电;二是2015年升压后的布拖县电力公司将大幅增加上网电量,两个因素共同导致2015年计划向关联方销售电量较2014年实际增长22.67%。

2015年计划向关联方销售金额较2014年实际增长28.63%,主要是计划售电量增加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主要关联方目前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地址:西昌市航天大道二段216号,负责人:周林,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分支机构(非法人),资金数额:10720万元,经营范围:电力供应,送变电工程施工等。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是四川省电力公司的分支机构,四川省电力公司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6年9月,住所为西昌市安宁镇,法定代表人为张胜义,注册资本为28,688.00万元,注册登记的经营范围为铜系列产品,稀有稀贵金属产品、金银提炼、硫酸及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其它有色金属产品,技术开发服务,产品对外合作,自营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持有该公司20.18%的股权,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能够按约定及时收回销售电力的电费款,也能按时支付采购电力款。因此不存在关联方长期占用公司经营性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方之间的购销货物均按规定价格进行结算,其中:(1)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购电,其单价依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价格(2013)1164号】文中的四川省电网趸售电价执行;向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售电价格依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价格(2011)1666号】文规定执行;(2)其他电力购销电价依据凉山彝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凉发改价格(2013)860号】、【凉发改价格(2014)613号】等执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过程中必要的正常交易,交易双方是互为需要互为依赖,交易定价依据充分、客观,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审议程序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召开,参加表决的7名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董事会认可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情况,并同意执行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公司6名关联董事卿松、古强、魏明奎、张敏、赵芳、周林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2、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3月30日召开,参加表决的3名非关联监事全部同意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监事会认可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情况,并同意执行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关联监事杨荣、凌先富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3、独立董事对《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电力采购及销售各环节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保证公司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经营行为,电力采购和销售的价格,均是按照国家相关电力购销价格政策执行,交易内容具体、连续,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认可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情况,同意执行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尚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公告编号:2015-15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4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4月29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西昌市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66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4月29日

至2015年4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